

致理科技大學商務科技管理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101.09.13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102.01.21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102.10.16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103.04.22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104.01.20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致理科技大學商務科技管理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強化本系學生能力，以提升就業機會及確保教育品質，特訂定「致理技術學院商務科技管理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之畢業門檻，為畢業學分要求以外之畢業要件，依各學年入學生之情況，逐學年擬定，如附件一所示。
- 三、學生應依其入學年之學校及系規定或通知，填寫本系「畢業門檻審查申請表」（附件二），連同佐證資料交由各班班代彙整，送系辦公室登錄及審查。
- 四、送交審查資料如有矇蔽造假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除將撤銷畢業門檻審查結果之外，並須擔負相關責任。
- 五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各學年入學生畢業門檻

畢業門檻：適用於日間部 101 學年、102 學年、103 學年、104 學年入學生

1. 語言門檻：「英語能力檢定」(一學分零上課時數)，不列入畢業學分。本系學生必須於畢業前通過本校「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；未能通過的畢業班學生，亦應依本校「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之輔助教學規定辦理。
2. 證照及競賽門檻：依「致理科技大學創新設計學群資訊專業能力認證實施辦法」及「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」，合計但非重複列計，取得證照或競賽 10 點(含)以上。四技四年級下學期正式上課前，未達點數者應選修學群所開之補救教學課程，或選修本系所開之「證照輔助教學」課程，其所得學分不列計畢業學分。

畢業門檻：適用於日間部 101 學年、102 學年、103 學年入學生

1. 學程門檻：至少應通過本系任一課程模組或本校認可之任一學分學程。

畢業門檻：適用於日間部 103 學年、104 學年入學生

1. 至少參與一次校外競賽，繳交參賽佐證資料與參賽作品；或參加有審核制度的校外論文研討會發表或期刊收錄。

畢業門檻：適用於 104 學年入學生

1. 模組門檻：至少應通過本系任一課程模組，模組申請暨通過方式請見「致理技術學院商務科技管理系課程模組申請轉換暨通過實施要點」。

附件二：致理科技大學商務科技管理系畢業門檻審查申請表
須附證明文件影本，審查後須蓋有系印

基本資料

| | | |
|-------|-------|---|
| 申請日期： | 審查日期： | 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as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ail |
| 班級： | 學號： | 姓名： |

證照及競賽門檻

| |
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得符合資訊學群資訊專業能力認證實施辦法之證照：名稱、點數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得符合致理技術學院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之證照：名稱、點數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競賽證明與作品 競賽名稱：_____ |
| 或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審核制度的校外論文研討會發表或期刊收錄 論文名稱：_____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學群所開之補救教學課程通過，課程名稱：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本系所開之「證照輔助教學」課程通過 |

學程、模組門檻

| |
|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讀且通過本系課程模組名稱：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讀且通過本校認可之學分學程名稱： |